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9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2、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上午 11 点在公司总部会议室现场召开。
- 3、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
- 4、会议由监事沈尔滨主持。
-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修订）的审核意见》（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监事刘丽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由其他 4 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的议案（修订）》。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就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变更，将原承诺履行期限延长两年，考核指标变更为只保留净利润一项，两年净利润指标增加 889 万元，履行方式由回购变更为现金补偿。

上述变更，是公司及承诺方基于五里河资产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及在惠天热电供热系统中所处重要战略地位，同时考虑了各方利益做出的决策。延长两年履行承诺，是为应对受房地产市场放缓挂网签约合同不及预期的客观影响因素；考核指标变更为只保留净利润一项，是考虑净现金流完成率总体强于净利润完成率，以孰低为原则对考核目标进行了简化；

两年净利润指标增加 889 万元，是依据 2012 年评估增加 2016 和 2017 两年评估净利润合计 889 万元。

本次变更旨在将五里河资产保留在惠天热电，该承诺变更方案符合惠天热电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符合供热系统资产组难以分割的特性；有利于惠天热电供热系统的稳定高效运行，有利于业务的拓展。上述变更不违背原承诺指标考核宗旨，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本次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